

出埃及記結晶讀經（四）

第一篇

出到拜偶像的營外，進入幔內

讀經：來六19～20，十三13，出三三7～11

壹 在出埃及記，十誡稱為見證的版；十誡在兩方面見證神—三二15：

- 一 第一，十誡見證神是獨一的神—二十2～3。
 - 二 第二，十誡見證神是愛、光、聖、義的神。
- 貳 在二十章一節至二十三章十九節，神頒佈律法及其典章；然後在二十四章十二節，神呼召摩西到山頂，好將律法的石版，就是見證的版交給他：**

- 一 律法作為神的話（二十1，三四28）和神的見證（神的彰顯），豫表基督是神的話和神的見證（神的彰顯）。（約一1，18，啓十九13，—5，西一15。）
- 二 基督是律法（即神的見證）的實際；神的見證表徵基督，神的具體化身，（西二9，）是神所是之活的描繪。（參詩一一九1～2。）
- 三 遵守律法的實際乃是活神並彰顯神；這樣的生活，就是在神永遠經綸裏的生活，乃是神人的生活，是憑耶穌基督之靈全備的供應，不斷的操練靈否認己，釘十字架，而活那是神見證之基督的生活，使神得着擴大並擴展的彰顯—太十六24，加二20，腓一19～21上，羅八4。

參 甚至律法尚未頒佈完畢，百姓已經陷在拜偶像的罪裏，至少干犯了律法的頭三條誡命；（出二十2～7；）見證的版被摔碎，（三二15～19，）指明以色列人在領受律法以前，已經干犯了律法和律法的約：

- 一 人以偶像頂替神，就使人無法遵守神的誡命—約壹五21，結十四3，耶二13。
- 二 我們心裏的偶像，就是我們裏面所愛的任何事物，超過了對主的愛，並在我們的生活中頂替了主，會敗壞我們，帶進許多罪惡的事物—出三二7，參羅一18～32。
- 三 那些將偶像接到心裏的人，因着偶像就與主生疏了；（結

第一篇(續)

十四5；）凡在裏面有偶像，卻在外面尋求神的，都不會找到神。（3，參耶二九13。）

肆 以色列人拜了金牛犢後，摩西就遷到營外，所有尋求主的人都到那裏與他同聚，因為主的同在和說話都在那裏—出三三7～11：

- 一 我們需要看見金牛犢偶像的原則，並受警戒；神所救贖的百姓製造偶像，使他們成了拜偶像的營—林前十5～7：
 - 1 百姓戴金耳環是爲着妝飾自己；這指明自我妝飾導致拜偶像—出三二1～2，三三5～6，創三五2～4，參出二八2，賽六十21。
 - 2 不僅如此，耳環的金子是神在以色列人出埃及以前賜給他們，（出十二35～36，）要用來建造帳幕的。（二五3，三五5。）
 - 3 但這金子在用來爲着神的定旨以前，就被撒但篡奪，被神的子民用來作成偶像。
 - 4 因此，拜偶像乃是撒但篡奪以及人濫用神爲着祂的定旨所賜給的，以致將其躡蹋；這是我們濫用神所賜給我們的，沒有爲着神的目的使用神在物質和屬靈上的恩賜。
 - 5 金牛犢不是異教偶像，因爲是神所設立真正の大祭司亞倫製造的；不僅如此，亞倫造了牛犢，以耶和華爲其名，並且以向神獻上祭物並敬拜神的方式，帶頭敬拜偶像—三二4～6，8。
 - 6 這樣，神所救贖的百姓敬拜以耶和華他們神爲名的偶像，並且以神所命定的方式敬拜—參詩一〇六19～20，羅一23。
 - 7 拜偶像都是假裝敬拜真神，並在敬拜神的事上有了攬雜—出三二4～6，21～24，王上十二26～30。
 - 8 牛犢不是爲着勞動，乃是爲着給人喫，所以牛犢表徵享受；（創十八7～8，路十五23；）金牛犢作好以後，百姓在它面前坐下喫喝，起來玩耍—出三二6，18～19上，林前十7，11。
 - 9 這幅圖畫指明，以色列人敬拜他們所享受的；他們拜金

第一篇(續)

牛犢乃是一種消遣和娛樂，這指明消遣和娛樂就是他們的偶像。

10 我們所在意的，乃是主的同在；在祂面前有滿足的喜樂—詩十六11。

二 摩西因為曉得主的同在不再在百姓中間，就把他的帳棚遷移，支搭在離營一段距離的地方；他的帳棚成了神的帳棚—出三三7：

1 營表徵屬宗教的人，他們按名是屬主的，事實上卻是拜偶像的，敬拜並尋求主自己以外的東西。

2 在神百姓的歷史中，可以看見三個時期的營：

a 這營最初是拜金牛犢以後的以色列人。

b 主生活在地上時，猶太宗教成了這營—太十五7~9。

c 後來，召會改變了性質，從帳棚變為營，就是宗教的系統，也就是宗教的巴比倫，由一班屬宗教的人所組成，他們只按名是屬主的，並以嘴脣尊敬主，心卻定在主以外的東西上—創十一4，7，9，代下三六6~7，拉一11，太十五7~8，啓十七3~5，十八2上，4。

3 摩西遷移他的帳棚，遠離拜偶像的營之後，正面對面與他說話，好像人與同伴說話一般—出三三11：

a 神與摩西是同伴、夥伴、同夥，同有一個工作，並在一個偉大事業中有共同的權益。

b 因為摩西與神是親密的，他是一個懂得神心的人，是合乎神心、並摸着神心的人；因此，他有神的同在，到了完滿的地步—14節。

c 我們需要進入幔內並出到拜偶像的營外，與主有最親、最密的交通，使我們成為與神有共同權益的人，能為神所用，以完成祂在地上的事業。

4 凡尋求主的人，必須出到營外，到帳棚那裏就了祂去。

伍 希伯來書的目標和最終的結論，乃是我們要進入幔內，並出到營外—六19~20，十三13：

一 進入幔內，意即進入主已在其中，在榮耀裏登寶座的至聖所；出到營外，意即脫離主會從其中被人棄絕、驅逐的宗

第一篇(續)

教：

- 1 營表徵屬地和屬人的宗教組織。
- 2 一切宗教都是屬人的組織，也是屬地的範圍，使人遠離神的經綸。
- 二 我們必須在我們的靈裏，從經歷說，今天實際的至聖所就是在我們的靈裏；我們也必須出到宗教之外，今天實際的營就是在宗教裏：
 - 1 我們越在靈裏享受天上的基督，就越出到宗教的營外，跟隨受苦的耶穌。
 - 2 我們越在靈裏接觸這位在榮耀裏天上的基督，就越出到宗教的營外，就了卑微的耶穌去，與祂一同受苦。
 - 3 真正新約的職事把我們帶進靈裏，就是在幔內，對基督有享受，並加強我們跟隨耶穌出到營外，為着祂身體的緣故，交通於祂的受苦—林後十一2~3，23~33：
 - a 在幔內，我們有分於天上基督的職事，使我們得着裝備，能將祂供應給營外乾渴的靈。
 - b 藉着進入幔內並出到營外，我們就在各樣的善事上得着成全，好實行神的旨意；祂是在我們裏面，行祂看為可喜悅的事—來十三20~21。
- 三 進入幔內就是進到我們的靈裏；當我們轉向我們的靈並操練我們的靈，我們就進入幔內—提前四7~8：
 - 1 我們必須將我們的靈如火挑旺起來，將我們的心思置於靈，並辨明我們的靈與魂，藉此操練、運用、使用我們的靈—提後一6~7，羅八5~6，來四12。
 - 2 我們必須操練我們的靈，好進入幔內，直接接觸天上的基督這位在榮耀裏的人，而觀看祂，好被祂灌輸並注入，使我們成為祂團體的複製品—林後三18。
 - 3 在幔內就是在至聖所裏，在這個範圍裏，我們有分於基督，並享受祂作隱藏的嗎哪、發芽的杖、和生命之律，結果帶進神的團體彰顯，以完成神永遠的定旨—來九3~4。